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切实保护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和投资信心,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主要内容如下:

1.回购回购股份的目的:本次回购股份或者员工持股计划,并将在公司披露回购股份回购实施计划的法律法规或政策生效后,中期若相关法律法规或政策发生变化,本回购方案将按照修订后的法律法规或政策相应修改。

2.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3.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4.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5.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提前终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后,公司股价仍可能受市场波动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当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未转让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部门最新规定调整回购相关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按照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4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以及《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三)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1.关于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为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和投资信心,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当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并将在公司披露回购股份回购实施计划或法律法规或政策生效后,中期若相关法律法规或政策发生变化,本回购方案将按照修订后的法律法规或政策相应修改。

(二)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

(四)回购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停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时,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4.公司不存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回购价格

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二级市场价格价格确定。

自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回购实施完成前,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除息事项,自股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

(六)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

回购股份数量:按照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2,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10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200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6%;按照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10元/股进行测算,回购数量约为400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17%。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实际回购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成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情况为准。若在回购期间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缩股或配股等实际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按本次回购价格上限10元/股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按照回购金额上限回购		按照回购金额下限回购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4,000,000	1.17	2,000,000	0.59
无限售条件股份	341,759,382	100	337,759,382	98.83	339,759,382	99.41
总股本	341,759,382	100	341,759,382	100	341,759,382	100

注: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24-33号

债券简称:海正转债

债券代码:110813

##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于2024年2月21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及修订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1日披露的《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21号)。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以及修订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1.名称: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704678287N  
3.注册资本:壹拾玖亿玖仟伍佰玖拾肆万柒仟柒佰柒拾柒元  
4.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5.成立日期:1998年02月11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4-015

##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吉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玲珑”)募集资金专户中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暂时补充吉林玲珑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及使用情况

2022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吉林玲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共计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4年3月6日,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未超过12个月。

二、募集资金使用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万元)
1	长春年产120万套全钢子午轮胎和300万套半钢子午轮胎生产项目	吉林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179,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上市公司	61,489.62
	合计		238,489.62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已累计发行募集资金202,903.69万元,剩余36,764.56万元(含利息收入)。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合理利用

证券代码:600176

证券简称:中国巨石

公告编号:2024-003

##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国巨石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发行债权及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巨石集团有限公司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的期间内,并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可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以一次或分次形式发行债权工具,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在内的本外币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式包括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定向发行。

近日,公司发行了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亿元,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3月7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60018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025

##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3月4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8日13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5人,实参会董事15人,会议由董事长赵先平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及通讯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子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为完善战略发展布局,在细分管理的基础上获取市场竞争优势,促进业务发展,拟对外投资设立一家控股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步长(广州)医学诊断技术有限公司因经营管理之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议案》(公告编号:2024-028)。

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026

##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山东步长贸易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投资金额: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94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94%,认缴出资30万元,持股比例3%;陈动铭出资30万元,持股比例3%。在投资总额范围内,公司有权对具体投资方进行调整。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控、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山东步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完善战略发展布局,在细分管理的基础上获取市场竞争优势,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一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拟出资940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山东步长贸易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2.为推动公司与各方的利益形成共赢局面,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最大价值,根据《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项目跟踪报告》的相关规定,赵路、陈动铭拟在本次投资范围内(以下简称“本次投资”)。

3.投资公司名称:赵路、陈动铭拟担任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做好股权转让申请文件,本授权可转授权,确认管理前期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拟上市公司名称核准等工作。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对外投资其他参与方信息

(一)赵路,现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步长贸易有限公司商超事业部总经理。

(二)陈动铭,现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步长贸易有限公司商超事业部大区经理。

公司与参与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山东步长贸易有限公司

(二)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三)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莱钢新区

(四)经营范围:日用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五)股权及持股比例:公司出资940万元,持股比例94%,认缴出资30万元,持股比例3%;陈动铭出资30万元,持股比例3%。

以上信息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四、对外投资交易的主要内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签署相关协议,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外投资对公司目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该项投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发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六、对外投资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控股子公司在开拓新业务领域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0018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028

##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028

##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步长(广州)医学诊断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医学诊断”)因经营管理之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技术开发服务;生物技术推广服务;技术交流、咨询服务;医疗器械零售(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生物诊断试剂及试剂设备的销售(不含许可类医疗器械);生物诊断试剂及试剂设备的研发(不含许可类医疗器械);医疗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技术推广服务;医疗技术转让服务;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

变更后: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许可经营项目: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剂销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806.20万元,负债总额174.90万元,净资产331.30万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3万元,净利润-273.88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1.46万元,负债总额232.57万元,净资产187.89万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89.20万元,净利润-143.41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 授权公司董事长赵路、总裁赵超担任经营范围变更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确认管理前期关于经营范围变更的准备工作。

4. 本次步长医学诊断经营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4-027

##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投资标的名称:证券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其他股票、债券投资、证券回购、公募基金、交易所基金、上市公司增发或配股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证券投资)。

● 投资金额: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环境受宏观经济、投资标的选择、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进行证券投资业务面临投资成本不确定性风险、公允价值变动影响公司损益的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增加投资额度。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上述额度是指在任何时候证券投资资金总额不得超过3,000万元,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证券投资的资金为公司及关于子公司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期限

证券投资包括但不限于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证券回购、公募基金、交易所基金、上市公司增发或配股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证券投资。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六)实施方式

在公司董事会授权的额度范围内,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4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监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4年3月9日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